

证券代码：874836

证券简称：广东东岛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其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发出本次股东会通知。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190,28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规范并监督董事会运作，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编制了《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编制了《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分析测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与《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故董事会建议继续聘任天职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结合 2025 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对公司 2026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200,0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吴其修、吴有铭、吴其远、湛江市聚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湛江市聚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研究，拟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做如下分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上市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就 2025 年履职情况进行述职汇报，汇报内容包含独立董事基本情况、2025 年度会议出席情况、2025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履行独立董事特别

职权情况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及制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200,0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吴其修、吴有铭、吴其远、湛江市聚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湛江市聚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分析论证，认为本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各项条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的规定以及其他监管规则，公司制定了《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依照有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含上市当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以及其他监管规则的相关要求，就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定了《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采取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需就本次发行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采取相应约束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启用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需要，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会通过后，待公司上市后正式启用。在此之前，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将继续适用直至上市时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

《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6-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八）《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1) 审议通过《年产 6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建设项目》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审议通过《负极材料智能制造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审议通过《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九)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并在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1) 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创业板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创业板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审议通过《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创业板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创业板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创业板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创业板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创业板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十）《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发行股票种类》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每股面值》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发行数量》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发行对象》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审议通过《发行方式》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 审议通过《发行价格》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 审议通过《战略配售》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 审议通过《拟上市的交易所和板块》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 审议通过《发行与上市时间》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 审议通过《发行费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 审议通过《承销方式》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3) 审议通过《决议有效期》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90,2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董永豪、李迪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6 日